

房山资讯

北京市食药监局副巡视员刘忠兴

带队检查房山区节日期间食品安全



本报讯 黄悦恒 “双节”期间，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巡视员刘忠兴带领市局科技和标准处处长林松、市药品认证中心主任屈浩鹏，到房山区检查节日期间食品安全情况。房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曹长安、副局长韦海涛陪同检查。

检查组一行到北京华冠商贸有限公司北关店进行了检查，首先对超市内商户的冷链情况、进销货台账进行了检查，并查看了超市的投诉举报档案等管理文件；随后，

听取了华冠超市有关放心肉菜示范超市建设情况的汇报，并对超市鲜肉经营票据进行了检查；最后，检查组对超市的食品药品安全监测点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

通过检查，刘忠兴对房山区局的安全保障工作给予肯定，并指出：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要切实增强责任意识，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食品安全管理工作，食品药品监管人员要切实履行职责，认真排查隐患，确保辖区饮食用药环境安全稳定。

顺义食药

顺义局圆满完成国庆食品安全保障

本报讯 韩紫霄 顺义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圆满完成“双节”期间的食品安全保障，确保了辖区内食品药品市场安全稳定运行，为人民群众创造良好的游览、休闲、度假、出行环境。

为做好此次保障工作，顺义区食药监局多措并举，一是加强节前教育，分析确定风险点，对重点地区、重点监察对象进行统计和整理，提前做好应急准备。二是强化节日期间督查，安排节日期间的值班工作，保证每天有相应人员在岗，重点组织了对餐饮服务集中地带的检查，并且每天对辖区内食品药品经营单位进行抽查，以保证节日期间辖区内食品药品行业正常运转。重点检查了餐饮经营单位是

否合法经营、从业人员是否持有有效的个人健康证明上岗、餐厨废弃物处置是否规范、餐饮经营场所内外环境是否整洁卫生、餐具清洗消毒是否符合要求等内容。要求经营者严格落实食品原料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不得使用腐败变质及过期食材。同时向经营者宣传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强化餐饮服务经营者的食品安全意识和诚信经营意识，向消费者宣传食品安全知识，增强消费者的食品安全和自我防范意识。

同时，执法人员还对药店、医疗机构开展了节日巡查，重点是加强对经营高风险品种药械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保证药械购销渠道合法。加大对保健食品标签和广告虚假宣传等

行为的整治力度。此次检查发现药械经营和使用单位能够做到不销售使用过期、不合格药品和医疗器械供应单位资质基本齐全。但部分企业也存在处方药开柜销售，销售人员业务能力不强等问题，执法人员要求存在问题的企业立即整改，同时强调在节日期间要加强安全生产责任意识，对酒精、高锰酸钾片、含麻复方制剂等要严格按照要求陈列并做好登记。

截至目前，全局共出动执法人员748人次，监督检查食品药品生产经营者1262家，发现违法行为6起，立案3件；共受理投诉举报31件；抽检食品药品样本23件，目前正在检测中，快速检测食品药品样本258件，不合格样本3件，均为餐具表面洁净度不合格。

大兴在线

旧宫所扎实做好“两节”及十九大安保工作



本报讯 史博 国庆节和中秋节假期，大兴区食药监局旧宫镇食药所全体干部放弃休假，坚守岗位，用实际行动做好“两节”及十九大安保工作。八天假期，食药所共出动45人次，16车次，对辖区食品药品经营主体进行检查，维护良好的消费环境。

白天，执法人员对大型商场超市、餐饮单位、药品经营企业进行检查，处理日常投诉举报，特别是中秋节前对涉及

月饼的举报进行重点督办。食药所共处理举报12件，检查经营主体78户，下达《责令改正通知》12份，取缔无证食品加工窝点1户。夜间，食药所执法人员配合旧宫镇政府，联合其他职能部门对重点地区、重点主体进行全覆盖巡查。执法人员在联合执法时，勇于担当，敢于碰硬，共取缔无证餐饮单位9户，对2户不符合环保相关规定的经营主体进行了行政告诫。

食安通州

潞城所用新技术助力冷藏冷冻设施监管

本报讯 郭希栋 为有针对性地强化对食品销售经营场所冷藏柜和冷冻柜的监管，督促食品销售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根据《关于对大型超市冷冻冷藏设施专项检查的通知》文件精神，通州区食药局潞城食药所执法人员对辖区内的食品销售经营场所开展专项检查。检查内容主要是利用专用的红外温度测试设备对超市经营场所使用的冷藏柜和冷冻柜进行温度测试。经测试，被检查的冷藏柜和冷冻柜温度均在标准值范围内，未发现温度不达标的设备。检查过程中，执法人员告知超市工作人员，要做好对冷藏冷冻设备的温度监控和



维护保养工作，如发现设备出现问题，应及时维修或更换设备，并做好冷藏冷冻食品的贮存工作。本次专项检查共检查

大型超市6家，出动执法人员18人次。检查行动有效防范和控制了食品安全风险，进一步保障了人民群众的食品安全。

平谷时讯

夏各庄所开展“两节”食品安全检查

本报讯 郭静 为保障辖区群众国庆、中秋两节期间的饮食安全，预防食品安全事件发生，平谷区夏各庄镇食药监管所在“两节”期间开展了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一是加强对有证食品经营户的监督检查，重点检查食品经营户场所环境的卫生、进货验收和索证索票情况、食品储存情况及保质期情况；二是对食用油、月饼糕点、米、面、肉等

节日重点食品进行检查，并抽样快检；三是要求各经营户学习落实新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要求，严格执行保障食品安全的各项规定，落实主体责任，确保食品安全；四是加强对无证经营户的排查管理，坚决取缔无证经营的商贩，积极引导无证经营户办理相关手续，引导其合法经营。“两节”期间，共检查食品经营户20余户次，快检食品9份，全部合格。